

证券代码：600935

证券简称：华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59

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9日以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路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现因工作需要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聘任毕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同时，路明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2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8日